

第 4 屆第 10 次選訓會議暨第 10 次選訓、教練、運動員

聯合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4月8日（星期六）下午8時。

貳、地點：Line 群組線上開會

參、主席：郭○慈

記錄：陳○玲

肆、主席致詞：略。

伍、業務單位報告：召集人余○絃因故無法出席，指定郭○慈委員擔任主席，此選拔賽擔任郭○慈委員擔任賽事總監，感謝協助剪輯賽程影片提供給各位委員再行審議。

陸、出席單位及列席人員：

選訓組應出席 9 人，實際出席 7 人名單詳下列

田○羅、郭○良、范○堯、余○錦、郭○慈、張○雲、黎○廷。

教練組應出席 7 人，實際出席 5 人名單詳下列：

田○羅、郭○良、余○錦、郭○慈、林○如。

運動員組應出席 5 人，實際出席 3 人名單詳下列：

郭○慈、郭○良、張○雲，詳如通訊影像截圖附件 1。

裁判委員（賽事 A 級裁判）：張○豪、顧○琪。

體育署全民組：王科長。

柒、討論事項：

案由 1：審議經「第 4 屆第 9 次選訓會議暨第 9 次選訓、教練、運動員聯合會議」選拔出各組的國家代表隊選手再提供比賽影片佐證，再次確認國家隊各組名單，提請討論。

議決：

1. 經選訓組委員再次審視112年報備體育署核備之遴選（選訓）辦法第8條第4條.....委員會視選手技術水準程度遴選參賽名額 惟技術水準程度的定義仍無法判定分數高低作為遴選之考量審核依據。
因此選訓會就本次選拔召開第4屆第10次遴選會議，如上列所述，並考量衝浪項目在本國尚屬新興競技運動及推廣潛力選手與青少年女性選手有機會積極參與國際賽事，決議通過：

以選拔賽事成績排名作為本次遴選考量要點，短板公開男、女子組前3名賽事選手將同等獲選為該項目之代表隊成員及U16、U18短板青少年女子組的第1名獲選為該項代表隊。

2. 經查國際衝浪協會尚未公告2023年其他衝浪項目之賽事，其他未獲派 隊之組別，選訓委員可依國際衝浪協會公告後再行審議。

捌、臨時動議

無。

玖、散會：晚上 10:07